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2月10日（星期一）以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2月5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拥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设立安徽宿州城市数据湖项目运营公司的议案》

宿州市淮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安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易华录拟合作投资宿州数据湖基础设施项目，以城市数据湖建设为基础，充分发挥当前大数据领域相关政策精神，为宿州市引入大数据产业，推动城市发展和产业转型。据此，宿州市淮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绿地集团安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易华录将合资成立宿州数据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金拟定为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宿州市淮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2,900万元，持股比例为29%；绿地集团安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200万元，持股比例为22%；易华录出资4,9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天津华易智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华录未来科技园项目建设预算增补的议案》

2016年6月7日，易华录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华易智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调整华录未来科技园项目规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天津未来科技园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6.1 亿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录未来科技园已完成投资 54,391.77 万元。

为使华录未来科技园更好地服务公司战略，拟对华录未来科技园功能进行调整，将园区定位为承载数据湖产业及创新产业孵化功能的主体，重点打造数据湖产业生态圈。据此，项目建设规划预算需要进行相应增补，预计总投资金额将由原预计投资额 61,998.50 万元增加至 84,459.52 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0 日